

对吉林省老工业基地国企改造的思考

宋玉臣

老工业基地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居于重要地位,加快老工业基地改造,使之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东北考察时指出,加快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调整和改造,是党的十六大提出的战略任务,我们要在积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同时,把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推进东北等地区老工业基地改造,就如同同一辆车子的两个轮子,东西互动,协调发展。支持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加快调整和改造,支持以资源开采为主的城市和地区发展接续产业,这是我们党在我国进入现代化建设新的发展阶段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和战略部署。加快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和振兴,有利于促进地区经济的协调发展;有利于增强

国民经济的活力和发展后劲;有利于推进国有经济布局和调整;有利于提高我国产业和企业的国际竞争力;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实施这一战略,具有多方面重大的经济意义和政治意义。吉林省应抓住这一有利时机,实现老工业基地国企的成功改造。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中国的改革事业被总设计师邓小平称为一场革命,这场革命的目标就是建立市场经济制度,最终实现经济的振兴。因为市场经济是至今为止被证明是发展经济的最佳途径。企业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单

胞,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对每个企业的最基本的要求是利益独立、公平竞争。从这一点上看,最不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就是传统的国有制经济,或者说至少其适应性远远低于非国有制经济成分。随着改革的深入,国有企业存在的许多深层次问题逐渐暴露出来。这些问题的存在使国有企业不能够适应90年代以来的环境变化,最终导致国有企业步入效益困境。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使老工业基地焕发活力,刻不容缓。目前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是:

1、企业制度不规范。为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大型国有企业基本上都进行了股份制改造。我们知道,股份制是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形式。可是很多国有企业股份制都流于形式,没有建成真正的现代企业制度,甚至可以说也没有建立真正的股份制。就连上市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仅仅有几个人参加,甚至2~3人召开股东大会并“一致”通过决议的事件屡见不鲜。政府对企业的行政干预问题并没有从根本上得到纠正,政企职责不分这个老生常谈问题依然难以扭转。

2、管理手段和管理理念严重滞后。管理是企业永恒的主题,也是国企改革的重要方面。特别是管理基础相对薄弱的老国有企业,矛盾更为突出。管理一个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现代企业和管理一个计划经济的传统企业,无论对企业本身还是政府的行为要求和理念都是不同的。尤其是加入世贸组织后,管理一个适应世界市场要求的现代企业,更是一个挑战。目前的国有企业在人才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还存在浓厚的计划经济色彩,与市场经济的要求还有相当距离。

3、包袱重,下岗分流压力大。老国有企业历史包袱重,与民营企业、合资企业等新兴企业相比,在体制、机制上有很大差距,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老工业基地国企的包袱问题是历史造成的,主要是职工问题,既包括离退休职工,也包括在岗职工。几乎所有的国企都存在这一共同的问题,也是最难解决的问题。目前我省有一些煤炭、有色金属等行业出现资源枯竭,企业的转型已成必然,这就涉及一些不能或无法转型企业的职工安排问题。上世纪60年代针对德国产煤区鲁尔区的衰退趋势,当时的联邦德国政府采取一系列产业转移援助政策,使鲁尔区成功地走上产业结构多元化的道路。在日本,对衰退的产业专门设有产业援助基金予以扶持。这些经验值得借鉴。

4、主业不突出。主业不突出就会使企业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也不能使企业充分发挥其优势,也不符合市场经济条件下分工越来越细的基本规则。

突出主业,主辅分离,使老工业基地国企轻装前进将是今后国企发展的必由之路。

二、对策思考

国务院 2003 年 8 月 4 日在吉林省长春市召开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决策会议,这是近年来国家为东北举行的一次最高规格的会议。这个会议正式把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列为国策,放到和西部大开发同等重要的地位,并出台一系列相关措施。温家宝总理在东北考察时指出,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总体要求是: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围绕走新型工业化道路,提高经济的整体素质和竞争力,实现东北地区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进一步解放思想,进一步深化改革,进一步扩大开放,做到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放要有新局面,工作要有新举措。用新思路、新体制、新机制、新方式,走出加快东北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和振兴的新路子,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实现现代化做出新贡献。

我省在进行老工业基地改造过程中,必须利用两方面力量,即外在力量和内在力量。首先要争取国家在政策上倾斜和资金上支持。总的看,我省国有企业改造进展不快,职工安置、企业债务、企业办社会等历史包袱沉重,积累下很大的改革成本,仅仅依靠自身无力全部承担,迫切需要国家加大支持力度。要继续实行企业关闭破产的政策,加大对企业政策性破产和依法破产的支持力度,保持兼并破产、核呆、债转股等政策的连续性。我省现有 282 户企业急需实施政策性破产,需核销呆账 230 亿元。省内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已经剥离不良资产 433 亿元,但不良资产率仍为 35.28%,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5 个百分点。我们要争取国家允许我省将这 15 个百分点的 454 亿不良贷款一并剥离。而对那些资不抵债、资源枯竭、具备破产条件的企业,分批优先列入国家破产计划。

在内在力量方面,主要解决以下几个问题:

1、主辅分离。2003 年 1 月国家经贸委等 8 部委联合推出重大举措,推进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国家经贸委主任李荣融曾表示,目前国有企业改革仍处于攻坚阶段,无论是国有经济的战略性调整,还是国有企业内部的改革,都需要切实解决大量富余人员的出路问题。为此,国家将鼓励有条件的国有大中型企业在进行结构调整、重组改制和主辅分离中,利用非主业资产、闲置资产和关闭破产企业的有效资产,改制创办面向市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法人经济实体,多渠道分

流安置企业富余人员和关闭破产企业职工,减轻社会就业压力。主辅分离、辅业改制着眼于放开搞活辅业,集中有限的资源做大做强主业,这是企业适应市场竞争、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必由之路;分流安置不是简单地把富余人员养起来,而是要变“养人”的机制为发展的机制,为富余人员创造就业机会和发展条件,使分离后的辅业能够通过自身努力得到更好的发展。

2、搞活中小企业,发展民营经济,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安置国企改革过程中下岗人员。我省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不发达,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重大轻小、结构不优、县域经济不强,不能有效地发展中小企业、民营经济,这是我省与经济发达地区差距拉大的重要原因之一。所以,我们要大力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民营经济发展。这一方面可以发展和搞活吉林经济,另一方面可以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减轻老工业基地国企改革过程中的富余劳动力的下岗分流压力。这是一个一举两得的好办法。况且,单纯依靠大型国企吸收就业至少从目前看是不现实的。搞活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能增加更多的就业机会,是国企改革成功的一个重要因素。

3、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实现我省老工业基地国企改革的根本出路。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江泽民同志概括了十六个字,即“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毋庸讳言,目前老工业基地的大型国有企业距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还有相当距离,这也是目前一些国有企业陷入困境的根本所在。不解决这一问题,国有企业就不会适应市场经济要求,国企改革也不会成功。

4、财政的支持。老工业基地的改造一定涉及精简人员,下岗分流,必然在短期内形成下岗、失业人员增多的现象。财政在社会保障方面的支出就会相应增多,财政支持必不可少。

总之,国有大中型企业改制分流应遵循: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充分考虑企业、职工和社会的承受能力;实施改制分流要与企业的结构调整、改制重组和做强主业相结合,有利于加快企业发展,促进企业资产结构、组织结构、人员结构的优化;实施改制分流要依法进行,规范操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维护国家、企业及职工的合法权益。我们一定要抓住时机,充分利用好当前的有利形势,实现老工业基地国企改革的成功,打好这场攻坚战。

(作者系吉林大学商学院数量经济学博士)

责任编辑:郑波